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三十號四樓之三

電話：(○三) 五五二六一六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6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26		二十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7		二一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二二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28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28		二三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710 仟元及 869 仟元，及其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 1,321 仟元及 1,703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三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呂 惠 民

會計師 吳 麗 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二 十 一 日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底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 金 (附註四)	\$ 190,503	24	\$ 90,053	12	2102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一)	\$ 68,700	9	\$ 170,820	2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81,986	11	132,138	18	212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7,109	2	1,604	-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	2,671	-	1,142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二十)	23,538	3	-	-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及六)	11,196	2	17,515	2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82	1	7,909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41	-	1,150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十)	1,990	-	16,720	2
1210	存貨—製造業淨額 (附註二、三及七)	8,044	1	14,506	2	2170	應付費用	3,416	1	2,371	1
1220	存貨—建設業 (附註二、八、二十及二十一)	306,164	39	405,622	55	2262	預收房地款 (附註二及二十二)	112,369	14	66,473	9
1285	遞延推銷費用 (附註二)	38,964	5	16,192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0,717	5	1,460	-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一)	96,790	12	22,403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1,721	35	267,357	36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六)	21,399	3	22,366	3		股東權益 (附註二及十五)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58,158	97	723,087	97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120,000 仟股；發行：九十九年三月底為 63,123 仟股，九十八年三月底為 62,532 仟股	631,226	81	625,321	84
	投 資 (附註二)					3140	預收股本	13,876	2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九)	710	-	869	-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39	-	-	-
	成 本						保留盈餘				
1537	模具設備	26,423	4	30,29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1	-	656	-
1545	試驗設備	1,235	-	4,00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135,776)	(18)	(148,184)	(20)
1681	其他設備	1,302	-	1,098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1	成本合計	28,960	4	35,392	5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91)	-	(488)	-
15X9	累計折舊	(7,005)	(1)	(10,304)	(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損失)	(14)	-	138	-
1599	累計減損	(13,555)	(2)	(22,438)	(3)	3XXX	股東權益淨額	509,621	65	477,443	6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400	1	2,650	-						
17XX	無形資產 (附註二及十一)	5,219	1	4,065	1						
18XX	其他資產 (附註二、十三及十六)	8,855	1	14,129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781,342	100	\$ 744,80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81,342	100	\$ 744,8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錫坤

經理人：吳錫坤

會計主管：楊淑晶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八)					
4110	\$	18,453	18	\$	25,510	102
4170		-	-		538	2
4190		14	-		3	-
4100		18,439	18		24,969	100
4800		83,844	82		-	-
4000		102,283	100		24,96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七及十七)					
5110		14,028	14		18,381	74
5800		80,854	79		-	-
5000		94,882	93		18,381	74
5910		7,401	7		6,588	26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1,266	1		443	2
6200		4,395	5		3,117	12
6300		6,322	6		5,234	21
6000		11,983	12		8,794	35
6900		(4,582)	(5)		(2,206)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15	-		301	1
7140		-	-		40	-
7160		-	-		1,005	4
7480		132	-		427	2
7100		247	-		1,773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九)	\$ 1,321	1	\$ 1,703	7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u>79</u>	<u>-</u>	<u>-</u>	<u>-</u>
7500	合計	<u>1,400</u>	<u>1</u>	<u>1,703</u>	<u>7</u>
7900	稅前損失	(5,735)	(6)	(2,136)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u>	<u>-</u>	<u>-</u>	<u>-</u>
9600	純損	<u>(\$ 5,735)</u>	<u>(6)</u>	<u>(\$ 2,136)</u>	<u>(9)</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虧損(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u>(\$ 0.09)</u>	<u>(\$ 0.09)</u>	<u>(\$ 0.03)</u>	<u>(\$ 0.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錫坤

經理人：吳錫坤

會計主管：楊淑晶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損	(\$ 5,735)	(\$ 2,136)
折 舊	1,182	560
各項攤提	599	189
處分投資利益	-	(40)
迴轉備抵呆帳	-	(285)
存貨跌價損失	402	1,62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21	1,703
預付退休金	(25)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76	(439)
應收帳款	6,976	3,6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0	1,687
存貨—製造業淨額	2,084	(3,618)
存貨—建設業	(15,108)	(37,602)
遞延推銷費用	(21,517)	-
其他流動資產	(7,990)	(8,404)
應付票據	38,840	839
應付帳款	(43,760)	(2,318)
應付費用	(6,508)	(3,667)
預收房地款	(416)	5,559
其他流動負債	35,589	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120)</u>	<u>(42,7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22,454	(54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325)	(1,598)
購置固定資產	(864)	(3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79	(4,500)
無形資產增加	(64)	(2,43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1,04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53,000)
其他資產減少	-	(4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0,680</u>	<u>(141,84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行使認股權股款	13,715	-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	-	(5,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715</u>	<u>(5,000)</u>
現金淨增加(減少)	24,275	(189,555)
期初現金餘額	<u>166,228</u>	<u>279,608</u>
期末現金餘額	<u>\$ 190,503</u>	<u>\$ 90,0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錫坤

經理人：吳錫坤

會計主管：楊淑晶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八十六年十一月設立，並於八十九年七月十四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補辦股份公開發行，及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於九十二年三月三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並自九十六年八月起增加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及商業大樓之出租或出售等營業項目。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6 人及 3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提、閒置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本公司從事工程部份，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建設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建設業務會計

投資興建房屋係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於建屋預售時全數符合下列條件者，以完工比例法認列出售房地損益外，其餘均於工程完工交屋時認列：

- (一) 工程之進度已逾籌劃階段，亦即工程之設計、規劃、承包及整地均已完成，工程之建造可隨時進行。
- (二) 預售契約總額已達估計工程總成本。
- (三) 買方支付之價款已達契約總價款百分之十五。
- (四) 應收契約款之收現性可合理估計。
- (五) 履行合約所須投入工程總成本與期末完工程度均可合理估計。
- (六) 歸屬於售屋契約之成本可合理辨認。

採完工比例法時，有關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工程實際完工程度作為衡量標準。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因預售而發生之銷售費用列記遞延推銷費用。採全部完工法時，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預收房地款與遞延推銷費用均按出售部分結轉認列為當期損益；採完工比例法時，每期以期末完工比例及出售比例累積計算銷售利益，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當期銷售利益。

有關完工及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及移轉所有權之日期為準。惟資產負債表日前僅完成其中一項，但於期後期間已實際完成另一項者亦予以認列。

使在建工程（包括營建用地及建築成本）達到可使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在建工程之成本。

工程已售或未售成本之分攤，採售價比例計算；惟同一工程於擇定後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其差額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模具設備及試驗設備，二至三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限繼續攤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分三年攤銷。

閒置資產

當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時，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於轉列之日起，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純益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庫存現金	\$ 11	\$ 1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03	319
活期存款	222,591	21,815
外幣活期存款	14,181	4,835
定期存款	<u>50,207</u>	<u>85,474</u>
	287,293	112,456
減：信託專戶存款	(69,990)	(2,103)
質押定期存款	(<u>26,800</u>)	(<u>20,300</u>)
	<u>\$ 190,503</u>	<u>\$ 90,053</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基金受益憑證	<u>\$ 81,986</u>	<u>\$ 132,138</u>

六、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應收帳款	\$ 11,196	\$ 17,692
減：備抵呆帳	<u>-</u>	(<u>177</u>)
	<u>\$ 11,196</u>	<u>\$ 17,515</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	\$ 462
迴轉呆帳費用	<u>-</u>	(<u>285</u>)
期末餘額	<u>\$ -</u>	<u>\$ 177</u>

七、存貨－製造業淨額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原 料	\$ 3,300	\$ 8,313
製 成 品	4,744	6,162
商 品	<u>-</u>	<u>31</u>
	<u>\$ 8,044</u>	<u>\$ 14,506</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333 仟元及 14,695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028 仟元及 18,381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02 仟元及 1,628 仟元。

八、存貨－建設業

(一) 自地自建

<u>工 程 名 稱</u>	<u>營 建 用 地</u>	<u>在 建 房 地</u>	<u>合 計</u>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品精誠（雙壟區）	\$ 88,741	\$ 85,060	<u>\$ 173,801</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品精誠（雙壟區）	88,669	6,616	\$ 95,285
品精誠（二期）	149,120	161,217	<u>310,337</u>
			<u>\$ 405,622</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與大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中市太和段（36 及 38 地號）之土地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為 83,844 仟元，已於九十九年一月收足全數價款且完成過戶登記。

(二) 合建分屋

<u>工 程 名 稱</u>	<u>預付土地款</u>	<u>預付房屋款</u>	<u>工 程 成 本</u>	<u>合 計</u>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家在 e 起	\$ 5,670	\$ 7,830	\$ 100,149	\$ 113,649
天 匯	-	-	9,379	9,379
大 新 段	-	-	43	<u>43</u>
				<u>\$ 123,071</u>

本公司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糖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簽訂合建分屋契約（家在 e 起），由台糖公司提供所有土地，本公司

提供營建所需資金並買回台糖公司所分得之房地，契約價款合計90,000 仟元（未稅）。

本公司與陳明哲及寶鴻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寶鴻公司）三方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簽訂合建分屋契約（天匯），由陳明哲提供所有土地（日後關於本建案之權利義務由寶鴻公司概括承受），本公司則提供營建所需資金。

本公司與陳明哲及陳素卿三方於九十九年三月簽訂合建分屋契約（大新段），由陳明哲提供所有土地（日後關於本建案之權利義務由陳素卿概括承受），本公司則提供營建所需資金。

(三) 合建分售

<u>工 程 名 稱</u>	<u>工 程 成 本</u>
九十九年三月底	
國 美	\$ 9,292

本公司與董事長吳錫坤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簽訂合建分售契約（國美），由其提供所有土地，本公司則提供營建所需資金。

本公司暨董事長吳錫坤為支應建案一國美之所需資金，於九十九年一月與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本公司對董事長吳錫坤背書保證 1,130,000 仟元。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59	\$ 1,145
利息資本化利率	2.09%	2.02%-2.2%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u>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u>金 額</u>	<u>股 權 %</u>	<u>金 額</u>	<u>股 權 %</u>
<u>非上市櫃公司</u>				
Billion Gold Securities Ltd.	\$ 710	100	\$ 869	100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固定資產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模具設備	\$ 38,473	\$ 706	\$ 12,756	\$ 26,423
試驗設備	4,025	-	2,790	1,235
其他設備	1,237	158	93	1,302
	<u>43,735</u>	<u>\$ 864</u>	<u>\$ 15,639</u>	<u>28,960</u>
累計折舊				
模具設備	10,004	\$ 1,155	\$ 5,083	6,076
試驗設備	2,030	5	1,613	422
其他設備	545	22	60	507
	<u>12,579</u>	<u>\$ 1,182</u>	<u>\$ 6,756</u>	<u>7,005</u>
累計減損	<u>22,438</u>	<u>\$ -</u>	<u>\$ 8,883</u>	<u>13,555</u>
	<u>\$ 8,718</u>			<u>\$ 8,400</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成 本				
模具設備	\$ 48,673	\$ 376	\$ 18,758	\$ 30,291
試驗設備	4,411	20	428	4,003
其他設備	1,444	-	346	1,098
	<u>54,528</u>	<u>\$ 396</u>	<u>\$ 19,532</u>	<u>35,392</u>
累計折舊				
模具設備	19,061	\$ 536	\$ 11,801	7,796
試驗設備	2,348	12	350	2,010
其他設備	778	12	292	498
	<u>22,187</u>	<u>\$ 560</u>	<u>\$ 12,443</u>	<u>10,304</u>
累計減損	<u>29,527</u>	<u>\$ -</u>	<u>\$ 7,089</u>	<u>22,438</u>
	<u>\$ 2,814</u>			<u>\$ 2,650</u>

十一、無形資產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攤 銷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電腦軟體	\$ 1,949	\$ 64	\$ 121	\$ -	\$ 1,892
技術授權權利金	12,007	-	478	(2,176)	9,353
	13,956	64	599	(2,176)	11,245
累計減損	8,202	-	-	(2,176)	6,026
	<u>\$ 5,754</u>	<u>\$ 64</u>	<u>\$ 599</u>	<u>\$ -</u>	<u>\$ 5,219</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電腦軟體	\$ 2,521	\$ -	\$ 20	(\$ 1,613)	\$ 888
技術授權權利金	14,105	2,435	169	(4,992)	11,379
	16,626	2,435	189	(6,605)	12,267
累計減損	14,807	-	-	(6,605)	8,202
	<u>\$ 1,819</u>	<u>\$ 2,435</u>	<u>\$ 189</u>	<u>\$ -</u>	<u>\$ 4,065</u>

十二、短期銀行借款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九十九年為 2.09%，九十八年為 2.02%- 2.2%	\$ <u>68,700</u>	\$ <u>170,820</u>

十三、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0 仟元及 32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25 仟元及 11 仟元。

十四、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於與建設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及超過一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如下：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預期一年內 收回或償付</u>	<u>預期超過一年 收回或償付</u>	<u>合 計</u>
資 產			
應收票據	\$ 2,000	\$ -	\$ 2,000
存貨—建設業	173,801	132,363	306,16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	-	15
遞延推銷費用	14,810	24,154	38,964
其他流動資產	<u>10,575</u>	<u>-</u>	<u>10,575</u>
	<u>\$ 201,201</u>	<u>\$ 156,517</u>	<u>\$ 357,718</u>
負 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8,700	\$ -	\$ 68,70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40,171	-	40,17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84	-	2,484
應付費用	25	-	25
預收房地款	64,333	48,036	112,369
其他流動負債	<u>39,581</u>	<u>-</u>	<u>39,581</u>
	<u>\$ 215,294</u>	<u>\$ 48,036</u>	<u>\$ 263,330</u>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底	預 期 一 年 內 收 回 或 償 付	預 期 超 過 一 年 收 回 或 償 付	合 計
<u>資 產</u>			
存貨—建設業	\$ 310,337	\$ 95,285	\$ 405,62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	-	30
遞延推銷費用	16,192	-	16,192
其他流動資產	8,543	-	8,543
	<u>\$ 335,102</u>	<u>\$ 95,285</u>	<u>\$ 430,387</u>
<u>負 債</u>			
短期銀行借款	\$ 109,820	\$ 61,000	\$ 170,820
應付票據	57	-	5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732	-	16,732
應付費用	20	-	20
預收房地款	66,473	-	66,473
其他流動負債	2	-	2
	<u>\$ 193,104</u>	<u>\$ 61,000</u>	<u>\$ 254,104</u>

十五、股東權益

私募普通股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十日及九十六年三月九日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分別辦理私募普通股 30,000 仟股及 17,000 仟股，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增資基準日分別訂為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每股並分別按 7 元及 7.84 元折價發行。九十七年之面額與發行價格間差額為 90,000 仟元，分別借記資本公積 55,450 仟元及待彌補虧損 34,550 仟元；九十六年之差額為 36,720 仟元，借記待彌補虧損。上述私募有價證券及其後續配股依規定自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持有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二月至十二月間給與員工認股權 1,985 單位、415 單位及 2,9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

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688	\$ 9.88	5,300	\$11.67
本期行使	(1,330)	10.31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3,358</u>	9.71	<u>5,300</u>	9.7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303</u>	8.7	<u>993</u>	7.7

本公司員工於九十九年第一季行使認股權 1,330 單位，行使價格分別為 7.7 元、12.3 元及 10.8 元，合計匯入股款 13,715 仟元，可轉換普通股共計 1,330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尚未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故全數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7.7-\$12.3	2.41 年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皆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各認股權計劃衡量日之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相同，故無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損與每股虧損如下：

假設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無風險利率	1.98%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79%-5.11%	4.79%-5.11%
預期股利率		-	-
淨損	報表列示之淨損	(\$ 5,735)	(\$ 2,136)
	擬制淨損	(\$ 5,898)	(\$ 2,572)
稅後基本每股虧損 (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虧損	(\$ 0.09)	(\$ 0.03)
	擬制每股虧損	(\$ 0.09)	(\$ 0.04)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依法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外，視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保留一部分，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案請股東大會決議分派之，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 (二)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三) 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原則上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之資金，若同時符合下列情形酌予發放現金股利：

- (一) 最近年度負債比率低於 50%；
- (二) 最近年度速動比率高於 100%；
- (三) 最近年度股東權益報酬率低於一年期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 (四) 發放年度預估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合計金額為正數時。

現金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 10%-50%，該比率由董事會提案送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由於尚有歷年虧損待彌補，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已分別於九十九年三月及九十八年六月召開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147)	(\$ 534)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598)	(45)
暫時性差異	(123)	(193)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u>1,868</u>	<u>772</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23)	(193)
投資抵減	-	1,151
虧損扣抵	1,868	772
備抵評價金額	<u>(1,745)</u>	<u>(1,730)</u>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 調降為 20%，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流 動		
投資抵減	\$ 20,969	\$ 28,017
備抵存貨損失	1,067	3,674
其 他	<u>(31)</u>	<u>(37)</u>
	22,005	31,654
減：備抵評價	<u>(22,005)</u>	<u>(31,654)</u>
	<u>\$ -</u>	<u>\$ -</u>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非流動		
虧損扣抵	\$ 65,781	\$ 68,676
投資抵減	26,134	44,75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5,896	18,591
退休金已實際提撥數	(1,495)	(1,829)
資產減損	125	2,933
	106,441	133,124
減：備抵評價	(106,441)	(133,124)
	\$ -	\$ -

(三)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20,969	\$ 20,969	九十九
	及人才培訓	12,737	12,737	一〇〇
	支出	8,592	8,592	一〇一
		4,805	4,805	一〇二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66,736	66,736	一〇四
		98,380	98,380	一〇五
		49,086	49,086	一〇六
		57,388	57,388	一〇七
		47,970	47,970	一〇八
		9,342	9,342	一〇九

上述投資抵減其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50% 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增資擴展投資計劃經核准就新增所得額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其各次增資擴展投資計劃之免稅期間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九十一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投資計劃	九十六年一月至九十六年三月
九十二年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投資計劃	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四年十二月

(五)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62</u>	<u>\$ 2,176</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因為累積虧損，故無法分配可扣抵稅額。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無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07	\$ 7,535	\$ 8,242
勞健保費用	61	550	611
退休金費用	39	366	405
其他用人費用	28	320	348
折舊費用	1,155	27	1,182
攤銷費用	19	580	599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413	5,413
勞健保費用	-	461	461
退休金費用	-	313	313
其他用人費用	-	190	190
折舊費用	536	24	560
攤銷費用	19	170	189

十八、每股虧損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純 損	<u>(\$ 5,735)</u>	<u>(\$ 5,735)</u>	<u>62,983</u>	<u>(\$ 0.09)</u>	<u>(\$ 0.09)</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純 損	<u>(\$ 2,136)</u>	<u>(\$ 2,136)</u>	<u>62,532</u>	<u>(\$ 0.03)</u>	<u>(\$ 0.03)</u>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對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每股虧損具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

(三) 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u>九十九年三月底</u>	<u>九十八年三月底</u>
現金流量風險		
銀行存款(包含受限制銀行存款)	\$ 286,979	\$ 112,124
短期銀行借款	68,700	170,820

(四)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15 仟元及 301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59 仟元及 1,145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或價格風險。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故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市場風險尚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短期內尚足以支應，故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應不重大。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吳錫坤	本公司董事長
高章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高章營造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主要股東
總太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總太建設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三月、九十八年七月及十月與高章營造公司簽訂品精誠(二期)、品精誠(雙璽區)及家在e起工程合約，合約未稅總價分別為199,048仟元、106,571仟元及267,048仟元，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累計已認列之工程款分別為364,711仟元(其中195,578仟元已於九十八年度轉列營建工程成本)及149,286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工程款分別為74,197仟元及35,829仟元)。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三月底尚未支付之帳款分別為25,528仟元及16,720仟元(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 本公司向總太建設公司租用台中辦公室，租金價格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租期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租金費用均為18仟元。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之抵押及擔保品：

	九十九年三月底	九十八年三月底
受限制資產		
信託專戶存款	\$ 69,990	\$ 2,103
質押定期存款	26,800	20,300
存貨－建設業	<u>173,801</u>	<u>405,622</u>
	<u>\$ 270,591</u>	<u>\$ 428,025</u>

二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三月底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向廠商進貨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5,000 仟元。
- (二) 向廠商進貨而由銀行開立履約保證額度為 300 仟元。
- (三) 與客戶簽訂之品精誠（雙璽區）、家在 e 起及國美之預售房地合約價款分別為 261,640 仟元、219,440 仟元及 414,233 仟元，已依約分別收取 64,333 仟元、31,701 仟元及 16,335 仟元。
- (四) 本公司與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簽訂合約，自九十六年八月一日起向其承租位於台元科技園區之辦公室，租賃期間為三年，本公司未來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額依前述契約彙列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九年度		<u>\$</u>	<u>940</u>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保 編	他人背書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 書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額 (註)
	號	名稱	個人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0		本公司	吳錫坤	本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 1,130,000	\$ 1,130,000	\$ -	222%	\$10,192,420

註：係依本公司九十九年三月底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倍計算。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底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股票 Billion Gold Securitie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	\$ 710	100	\$ 710	
	基金及受益憑證 台灣工銀 1699 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16	35,045	-	35,045	
	聯邦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90	15,014	-	15,014	
	日盛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27	30,045	-	30,045	
	第一金中國世紀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	1,882	-	1,882	

駿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illion Gold Securiti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海外各項事業	\$ 80,783	\$ 79,458	20	100	\$ 710	(\$ 1,321)	(\$ 1,321)